

010364

# 辽宁程方志

(1840—1989)



辽宁人民出版社

# 辽宁税务志

(1840年—1989年)

主 编 郑树模

副主编 周宗利

编 辑 刘铭仁

宋殿阁

胡凤仪

辽宁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辽宁税务志: 1840~1989/郑树模主编. —沈阳: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98. 1

ISBN 7-205-03941-X

I. 辽… I. 郑… III. 税收管理-概况-辽宁-1840~1989 N. F812.7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14682 号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字数: 1225 千字 印张: 53 插页: 14

印数: 1—4,000 册

1998 年 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

责任编辑: 宋扬华 责任校对: 孙东岩 刘涛  
刘再升 赵耀今

封面设计: 杨勇 版式设计: 王珏菲

---

定价: 65.00 元

以 稅  
事 壽 日 秋  
史 為 監  
令 令 證

国家税务总局局长金鑫同志题词

研究历史  
开拓未来

卢仁法

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卢仁法同志题词

借鑒歷史  
開拓未來

一九五五年三月  
聞世震



辽宁省人民政府省长闻世震同志题词

3

税史传经验  
改革展未来

高继中  
一九八四年八月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高继中同志题词

# 前 言

《辽宁税务志》是辽宁地方税收专业志。全志自1840年鸦片战争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1989年，历史跨度150年。全志书以大量翔实资料，记述了从晚清、民国、东北沦陷、解放战争国民党占领和新中国成立后各个历史时期辽宁地区的税收基本状况、历史沿革和发展变化。是辽宁地方第一部较为系统、详细的税收专业史志。

《辽宁税务志》由辽宁省税务局局长郑树模任主编，原副局长周宗利任副主编。编写人员有刘铭仁、宋殿阁、胡凤仪。全书由周宗利同志主审，最后又经郑树模同志审定。

《辽宁税务志》的编写和出版工作，得到各级领导的重视和支持。辽宁省人民政府代省长闻世震，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高继中，辽宁省政治协商会议副主席林声为本志题写书名，国家税务总局局长金鑫，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卢仁法等领导同志，为本志题词。原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原财政厅厅长张敏同志为本志作序。

本志书是在调查搜集大量的历史资料的基础上编写的。早在编写《东北解放区工商税收史长编》和《选编》时，即开始调查搜集各个历史时期的有关资料。先后到省内外30多个地区和数所大专院校的档案馆、图书馆，共调查搜集各类资料达2100多万字（档案资料1200多万字，图书报刊资料900多万字）。其间并为编写辽宁地方志的财政志提供税收方面的资料。

《辽宁税务志》的编写，是以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和实事求是的观点为指导思想，从大量的历史资料中，经过筛选、编辑、总纂、修改、审定等编写过程，自1990年4月至1994年2月完成，历时近四年。本志书以当时历史资料为依据，除概述和各篇章前言部分略加分析评述外，全都如实志之。由于历史跨度长，政权更迭变化，税务机构设置变动，税制改变纷繁复杂，加之编写力量有限，这些都增加了编写的难度。在编写过程中，反复查证，多次修改，精心审定，在初稿和二稿的基础上，最后成书为122万字。

应该提及的是，在编纂人员中，有几位是已离、退休的老同志，他们在辽宁税务战线上工作大半生，具有较丰富的经历，在有生之年，不辞辛苦，奋力笔耕，几度寒暑，任劳任怨，为完成这部珍贵史料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此外，辽宁省税务局有关处室，各市税务局史志办，辽宁省税务学会张英超，老干部处沈淑芳、任承华、《税务》编辑部李树彤、吴克峰等同志，在编写本志过程中，为本志提供资料、制图、摄影，参与抄、写和校对等。本志的出版，并得到辽宁省新闻出版局、辽宁人民出版社的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深切的谢意。

10



本志由于编写力量和水平有限,难免存在疏漏和错误,恳请各方面人士给予指正。

辽宁省税务局史志办

1994年4月

## 序

编史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历史悠久，源远流长。鲁之《春秋》、晋之《乘》、楚之《桮杓》，就是最早的志书。志书具有“资治”、“二教化”、“存史”的功能，为历代统治者所重视，因而不断续修，未尝中断，史志宏篇巨著浩如烟海，极大地丰富了祖国历史文化遗产宝库。我们今天编纂辽宁税收专业志的目的，是总结历史经验教训，为发展社会主义税收事业，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服务。对广大税务工作者，进行爱国主义和热爱税收事业的教育，为研究社会主义税收制度，提高税收工作水平提供重要的历史资料。

辽宁地处辽东半岛，为历代所重视的重要地区之一。在各个时期的政权中，税收占有重要位置。自1840年鸦片战争以来，到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前，辽宁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当时的税收是统治阶级压迫劳动人民的工具。苛捐杂税，成为剥削和掠夺劳动人民沉重负担。解放后，税收性质发生了本质的变化。“取之于民、用之于民”，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曾对全国和东北地区解放战争时期的税制沿革编纂过阶段性的《税史长编》留诸后世。但对辽宁地区税收的现实资料，从未系统地做过整理，致使《奉天通志》的后续志书中的辽宁税收史料，将出现断档的危机。现实就是将来的历史。这是赋予当代人的历史使命，也是对历史的总结和历史税收史料的抢救，辽宁省税务局领导勇敢地担负起这一历史重任。若历史任其中断，将铸成难以弥补的过失。因而秉笔直书清末以来的历代税收史实，明其是非曲直，盛衰起伏，这对新形势下探索税收新理论，促进税收工作的发展和改革开放，为振兴辽宁经济，无疑将起到推进作用。

《辽宁税务志》的编写是几位同志搜集了大量税收史料，经过慎重地筛选，历经近四个春秋辛勤笔耕，他们为完成编写《辽宁税务志》这一光荣任务而竭尽全力。这部志书的出版随着斗转星移，必将日益显示其本身珍贵价值，留给后世。这几位同志在辽宁税收史上，做了一件好事，应当感谢他们。

税收工作任重道远，我们应奋力开拓前进，发挥税收在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促进深化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保证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张 敏

1994年4月6日

## 凡 例

一、本志以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所确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指导思想，本着实事求是，详今略古，古为今用，立足当代的原则，调查搜集大量档案资料的历史记载，记述了辽宁地区 150 年各个时期税收的历史状况和历史沿革及发展变化。

二、本志采取述、记、志、图、表、录等体裁记述，采取编年体，以志体为主，执简驭繁，志之行文为语体文，记述体。

三、本志的时期上限从 1840 年起，下限则断至 1989 年止，前后跨度 150 年。为说明事例，间或有个别适当延伸。

四、本志记述的地域范围，以各时期的辽宁地域为主，其中地位、行政区划、名称变化较多，有的加以注释。记述的历史资料范围以地方史料为主，其中有些涉及地方执行中央或全国一些的资料，如税种、税率基本法规等，为使史料的连续性和完整性，间或加以志述。

五、本志采取“先分期、后分类”的方法记述，按专题立篇，篇下按时期立章，然后再以类系事设立节、目，力求结构、层次分明，突出专业、地方、时代等特点，以达到“资治、教化、存史”的目的。

六、本志书一律采用公元纪年，历史纪年予以括注。

七、对建国以前的各个历史时期的用语和单词，基本保持原文，为便于理解，有的改按现代语言或扼要注释。

八、经税务机关征集的非税收入，如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预算调节基金、教育费附加、监交利润，均列入本志略予记述。

九、记数与计量，均使用阿拉伯数字。

十、本志所志出的各个时期的货币单位，保持当时流通的货币为据，未予计算。为便于理解和比较研究，特附录“币制资料”以供参考。

# 目 录

前言 .....	1
序 .....	1
凡例 .....	1
<b>第一篇 概述</b> .....	<b>1</b>
<b>第二篇 大事记</b> .....	<b>9</b>
一、明清时期 .....	11
二、民国时期 .....	17
三、东北沦陷时期 .....	28
四、东北解放区及国民党占领时期 .....	39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	51
<b>第三篇 税务机构建置和人员</b> .....	<b>75</b>
<b>第一章 清代税捐机构</b> .....	<b>78</b>
第一节 税务决策机构 .....	78
第二节 税捐局及其所属机构 .....	79
第三节 各种专业(税)征收机构 .....	80
一、船捐局 .....	80
二、木税局 .....	80
三、丝捐局 .....	80
四、牛马税局 .....	81
第四节 各部门征收机构 .....	81
一、盐厘总局 .....	81
二、渔业局 .....	81
三、巡警总局 .....	81

第五节 地方税捐征收机构 .....	82
一、车捐局 .....	82
二、税契所 .....	82
三、征粮所 .....	82
第六节 关税机构 .....	82
第七节 奖惩制度 .....	83
第八节 人事与教育培训 .....	83
第二章 民国税捐机构与人员 .....	84
第一节 省级机构 .....	84
第二节 基层税务机构 .....	87
第三节 各种专业征收机构 .....	89
一、矿税机构 .....	89
二、印花税机构 .....	90
三、盐税机构 .....	90
第四节 地方税捐征收机构 .....	90
第五节 人员考核(奖惩) .....	90
第六节 人事与教育培训 .....	92
第三章 东北沦陷(伪满)期间的税捐机构 .....	93
第一节 税务监督署 .....	93
第二节 税捐局和税捐分局 .....	94
第三节 国税兼管机构 .....	96
第四节 地方税经征机构 .....	96
一、省税的经征机关 .....	96
二、市、县、旗税经征机关 .....	96
第四章 沙俄、日本统治关东州(大连地区)时期的税务机构 .....	98
第一节 沙俄统治“关东州”时期的税务机构 .....	98
一、领导机构 .....	98
二、基层征税机构 .....	98
第二节 日本统治“关东州”时期的税务机构 .....	99
一、领导机构 .....	99
二、基层税务机构 .....	99
第五章 解放战争时期的税务机构 .....	101
第一节 解放前期(东北全区统一前)的税务机构和人员编制 .....	101
一、省税务局 .....	102
二、县税务局 .....	102
第二节 东北全区统一后的税务机构和人员编制 .....	104
第三节 干部任免与奖惩制度 .....	105
一、干部的任免 .....	105

二、干部奖惩制度 .....	105
第四节 大连地区的税务机构 .....	107
第六章 国民党占领时期的税务机构 .....	109
第一节 国税机构 .....	109
第二节 地方税机构 .....	109
第三节 奖惩制度 .....	111
第七章 新中国成立后的税务机构和干部 .....	112
第一节 辽宁建省（1954年）前后的税务机构 .....	112
第二节 干部管理 .....	127
第三节 干部教育与培训 .....	128
一、建立教育培训机构 .....	128
二、成人教育 .....	130
三、岗位职务培训 .....	131
第八章 税务监察和精神文明建设 .....	132
第一节 税务监察 .....	132
第二节 “两个文明”建设 .....	134
<b>第四篇 税制与税种 .....</b>	<b>147</b>
第一章 晚清赋税 .....	151
第一节 田 赋 .....	152
第二节 税 捐 .....	155
一、契 税 .....	155
二、帖 税 .....	156
三、当 税 .....	156
四、牲畜税 .....	157
五、矿 税 .....	157
六、木 税 .....	158
七、厘 金 .....	159
八、出产税 .....	159
九、销场税 .....	160
十、豆 税 .....	161
十一、房号税（房捐） .....	161
十二、屠宰税 .....	162
十三、关 税 .....	163
十四、常关税 .....	163
十五、中江税 .....	164
十六、茧丝税 .....	165
十七、苇 税 .....	166

十八、参 税 .....	166
十九、粮货税 .....	166
二十、渔业税 .....	166
三十一、烟酒税 .....	168
二十二、英美烟厂纳税办法 .....	169
二十三、土药各税 .....	169
二十四、车 捐 .....	173
二十五、船 捐 .....	174
第三节 盐 税 .....	174
第四节 杂税杂捐 .....	178
第二章 民国税捐 .....	190
第一节 田 赋 .....	194
第三节 税 捐 .....	195
一、契 税 .....	195
二、当 税 .....	196
三、帖 税 .....	196
四、茧丝税 .....	199
五、矿 税 .....	203
六、常关税 .....	204
七、中江税 .....	206
八、牲畜税 (牛马税) .....	207
九、屠宰税 .....	208
十、房 税 .....	209
十一、统税 (出产税、销场税) .....	209
十二、豆 税 .....	210
十三、参 税 .....	210
十四、木 税 .....	210
十五、粮货税 .....	212
十六、鱼 税 .....	213
十七、烟酒税 .....	213
十八、机制洋式货物税 .....	221
十九、特种营业执照税 .....	222
二十、金银制品营业牌照税 .....	223
二十一、粮货船捐 .....	223
二十二、苇 税 .....	224
二十三、渔业商船保护税 .....	224
二十四、日商 (制糖、矿山药) 纳税规定 .....	225
二十五、化妆品印花特税 .....	226

二十六、交易所税	226
二十七、邮包税	227
二十八、特种营业牌照费	228
二十九、煤油特税	228
三十、火柴特税	229
三十一、棉纱统税	229
三十二、麦粉统税	230
三十三、水泥统税	230
三十四、倾销货物税	230
三十五、营业税	230
三十六、纯益捐	231
三十七、印花税	232
第三节 盐税	237
第四节 地方杂税杂捐	240
第三章 东北沦陷(伪满)时期的税捐(1932~1945年)	244
第一节 税制整理	244
第二节 战时增税	247
第三节 国 税	250
一、出产粮石税	250
二、禁烟特税	251
三、木 税	251
四、营业税	252
五、法人营业税	253
六、矿业税	254
七、地 税	254
八、家屋税(房产税)	255
九、自由职业税	257
十、勤劳所得税	258
十一、事业所得税	258
十二、法人所得税	259
十三、资本所得税	260
十四、不动产所得税	260
十五、通行税	261
十六、家酿自用酒税	262
十七、酒 税	262
十八、卷烟税	264
十九、烟 税	265
二十、三种统税	266



二十一、油脂税 .....	266
二十二、砂糖税 .....	267
二十三、清凉饮料税 .....	267
二十四、游兴饮食税 .....	267
二十五、特别卖钱税 .....	268
二十六、盐 税 .....	269
二十七、取引税(交易所税) .....	269
二十八、交易税 .....	270
二十九、印花税 .....	270
三十、契 税 .....	274
第四节 登录税、登记税 .....	275
一、矿业登录税 .....	275
二、商业登记税 .....	276
三、特许登录税 .....	276
四、意匠登录税 .....	277
五、工厂财团登记税 .....	277
六、不动产登录税 .....	277
七、不动产登记税 .....	278
八、船舶登录税 .....	278
九、工厂财团登录税 .....	278
十、矿业财团登录税 .....	278
十一、铁道财团登录税 .....	278
第五节 地方税捐 .....	279
一、省地方税 .....	279
二、市、县、旗税捐 .....	280
三、街村税(费) .....	285
四、地方分与税 .....	285
第四章 沙俄及日本统治“关东州”(大连地区)时期的税制税种 .....	287
第一节 沙俄统治时期的税制、税种 .....	287
一、国 税 .....	287
二、地方税 .....	290
第二节 日本统治时期的税制税种 .....	291
一、国 税 .....	292
二、地方税、市税、会税 .....	299
第五章 东北解放战争时期的税捐 .....	310
第一节 货物产销税 .....	311
一、暂时沿用旧税制 .....	311
二、各省、行政公署自订的货物产销税有关税则 .....	311